

一子非亲生，一子在腹中，能否享受抚恤金？

司法行政各项职能齐齐发力平息纠纷

本报记者 陈赛男 通讯员 刘腾 吴海敏 陈超慧

2017年9月9日这一天，对于丽水松阳县的吴家来说，无异于是一场噩梦。电话响起的时候，吴水根发现是从庆元县打来的，以为又是儿子打来的问候电话，没做多想就赶紧接起了电话。可怎么也没想到，电话里传来的竟是儿子意外身亡的噩耗……

事件聚焦

男子施工中意外身亡 一家人顿失顶梁柱

吴水根的儿子吴康是家中独子，今年31岁，这些年一直在外面做工程。随着父母的日渐老去，吴康几乎成了家里的“顶梁柱”。

后来，吴康认识了小芸，两人一见如故。小芸之前有过一段婚姻，还带着一个儿子，但在吴康的坚持下，小芸很快嫁入吴家。不久之后，小芸怀孕了，这让一家人高兴不已。而吴康也意识到自己肩上的责任更重了，开始更加努力赚钱养家。

今年上半年，吴康受雇于庆元县某电站增效扩容工程项目部，负责其中一部分工程的施工。因为工作忙碌，吴康一直没什么时间照顾家里。

这天，正在忙碌的吴康接到家里的电话，得知母亲被查出肺癌晚期，这个消息对吴家来说犹如晴天霹雳。好在，父子俩商量之后很快振作起来，并及时安排母亲入院治疗，吴康时不时就给家里打个电话问候一声。

可是，谁也没有想到，母亲住院治疗没多久，儿子又传来噩耗——吴康在施工过程中，发生铲车侧翻事故，后经送医抢救无效死亡。

连番的打击，几乎击垮了整个吴家。得知消息后，吴水根瞒着治疗中的妻子赶到庆元县。再次确认消息后，这个痛失独子的父亲似乎在一瞬间苍老了许多，还在孕期的小芸更是整日以泪洗面。

“家里的顶梁柱都塌了，这个家也就支离破碎了，今天要是不给个说法，我们没完。”无法接受儿子突然离世的消息，吴水根一怒之下叫来一帮亲戚，要求电站工程的项目部给个说法，并支付高昂的赔偿款。

然而，项目部的负责人面对如此巨额的赔偿也很为难，虽然表示一定会支付合适的补偿，但也提出必须等事件的责任认定之后才能依据责任大小作出补偿。

眼看着双方一言不合，矛盾随时可能进一步激化，当地镇政府与安监、公安、司法行政等部门及时介入，一边安抚家属情绪，一边制定处置方案。

和事佬上阵

婚姻未登记孩子没出生 赔偿事宜再遇波折

事故发生当晚，在当地镇政府的主持下，双方当事人第一次坐到调解桌前。然而，由于死者家属情绪激动，调解最终不欢而散。

次日一早，经过一夜的“冷却”，当事人双方的情绪都明显平复了不少。此时，庆阳县司法局第一时间组织由县“老娘舅”调解中心、黄田镇司法所调解员组成的调解小组，展开第二次调解。

在详细了解情况后，调解小组凭借多年调解经验，很快抓住双方当事人争议的焦点：工程项目部到底应当承担多少责任？赔偿款如何计算？

为了做到心里有底，调解小组专门就相关法律问题，咨询了律师，并邀请他对相关赔偿事宜作出初步估算。随后，调解小组又与公安、安监等多部门进行沟通，进一步明确了此次事故的责任方。

根据公安、安监等部门的现场



勘查，事故现场并不存在道路失修问题，吴康个人也没有任何不当行为，且事故发生的工作时间、工作地点，应属工亡范畴。根据《企业职工伤亡事故报告和处理规定》以及双方签订的合同，工程项目部理应承担全部责任。

责任明确之后，接下来就是赔偿款的协商问题。

为了安抚吴水根一家的情绪，调解小组一方面建议工程项目部，先行预付一笔赔偿款用于吴康的殡葬，这不仅有利于缓解吴水根一家近期的生活压力，也可让其感受到项目部的诚意，为接下来的调解开个好头。另一方面，调解小组耐心听取吴水根一家的诉求，并向他们指出，根据《工伤保险条例》第三十九条规定，他们可以申请领取一笔丧葬补助金、供养亲属抚恤金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。

基于此，调解小组根据律师的

建议，为吴水根一家详细计算了这笔社会保险金。然而，就在协商赔偿事宜的时候，调解又遇到了新的难题。

“没想到吴康的家庭情况非常特殊。首先，吴康和小芸虽说是夫妻，却没有办理结婚证；其次，小芸的大儿子非吴康亲生，且户籍也没有纳入吴家；第三，小芸的另一个孩子尚在腹中，也无法证明其与吴康的血缘关系……”调解小组解释说，按照社保相关政策法规，一次性工亡补助金与丧葬补助金没有任何异议，但是供养亲属抚恤金的发放却有了争议。

参照《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范围规定》，因工死亡职工供养亲属，是指该职工的配偶、子女、父母、祖父母、外祖父母、孙子女、外孙子女、兄弟姐妹。那么，吴康的两个孩子是否享受这笔供给亲属的抚恤金？

司法行政各项职能齐发力 跨区域联调终止纷争

随着新的争议点出现，调解现场的气氛再次紧张起来。

死者家属认为，大儿子虽非亲生，却实实在在由吴康抚养，理应享受抚恤金。同时提出吴康母亲身患癌症，急需大笔医疗费用，申请一次性领取抚恤金。而社保部门明确表示，吴康大儿子的情况不在法律规定供养亲属范围内，且一次性补偿也没有先例。

期间，因为死者家属提出了巨额赔偿款，项目部要求法律顾问一同参与调解。为此，当地司法局为吴水根一家指派了专业的法援律师。一时间，双方你来我往，争执

进入白热化阶段。好在双方律师始终秉持客观理性的原则，诉求合理合法，这为接下来的调解打开了局面。

因为事故涉及两个县，同时又有两地律师参与其中，庆元县司法局、松阳县司法局与松阳县新兴镇调委会迅速启动联调模式。在两地调解小组的一次次沟通下，当事人双方最终放弃对峙，并积极配合事故的后续处置。最终，双方达成统一意见：大儿子与吴康并无血缘关系，且户口未录入吴康名下，无法享受社保赔偿。次子尚在腹中，待产后进行亲子鉴定，若与吴康存在血

缘关系，将按照社保部门要求，对相关鉴定结果进行公证，即可享受相关社保待遇。至于吴康母亲仍按相关规定，按月领取抚恤金。另外，考虑到吴家失去唯一的劳动力，父亲年纪渐长，母亲身患重病，还有两个未成年孩子要抚养，项目部无论从情理上还是从道义上理应支付一定的补偿款。

目前，项目部的补偿款已经全额到位。前不久，小芸又生下了一个儿子，总算让痛失亲人的吴家有了些安慰。调解小组告诉记者，小儿子的亲子鉴定已经做了，目前正在等待结果。

和事佬有话说

调解是一场并肩作战的战役

本案案情相对简单，但因为当事人一方家庭情况特殊，使得调解工作一度陷入僵局。好在，在经过一个月的努力之后，双方达成调解协议。

当然，案件最终得以圆满化解的关键在于，调解小组一改以往“单枪匹马”上阵，而是选择了“并肩作战”的调解模式。一方面，利用群众“本地人帮本地人”的心态，启动跨区域联调模式，赢得双方当事人的信任；另一方面，整合了司法行政的各项职能，使得律师、法援、调解、司法鉴定、公证等职能在案件调处中一一展现，最终合力化解了这场纠纷，维护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。

(本案所涉当事人均为化名)